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補助經費審核表

局端收執聯

幼兒園編號：

15

經國教署核定之幼兒園序號

幼兒園名稱：

※本園確實了解因匯款衍生出手續費問題，並同意採補助款內扣方式辦理。

園長簽章：

園長章

幼兒園送件人員：

聯絡號碼(手機號碼)：

審查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日期請務必填寫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補助經費審核表

園方收執聯

幼兒園編號：

15

經國教署核定之幼兒園序號

幼兒園名稱：

※本園確實了解因匯款衍生出手續費問題，並同意採補助款內扣方式辦理。

園長簽章：

園長章

教育局審查結果

審查通過。

不同意通過，第 次退件，原因：

資料有誤

缺件

核章不全

※經本局審查結果，資料有誤、不全須補正者(退件原因詳審核表或附件)，請於知悉審查結果後於下次審核會議檢附相關佐證資料送本局再行審核。

初審審查人員：

複審承辦人員：

審查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日期請務必填寫

備註：補件時，附本審查表，俾利審查人員瞭解前次退件原因

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

受補助團體：[REDACTED] 補助事項：[REDACTED]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共幼兒園補助本市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其他注意事項：

類別				受補助單位檢核	業務單位檢核
(一) 統一發票	1.	如果憑證有 統一發票(含 2 聯單、3 聯單、電子發票)勾第一格	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	
	2.		算正確。		
	3.		明細清單。		
	4.		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5.		章後，再併同原始紙本電		
	6.		子發票向機關申請經費報支。		
	7.		收銀機發票是否列有受補助團體統一編號，如無者，已加註並加蓋統一發		
	8.		票		
(二) 廠商收據	1.	如果憑證有 收據(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勾第二格		✓	
	2.		算正確。		
	3.				
	4.		缺漏者已補列。		
	5.		發票。		
(三) 個人或團體領據或收據(鐘點費、出席費、表演費、場地等)	1.	本補助沒有第三格核銷 故此格均不用勾選	有「領據」或「收據」字樣。	-	
	2.		已填寫。		
	3.		口總、乘算正確。		
	4.				
	5.		士填寫護照號碼、團體負責人、會計及出納)簽章清晰完整。		
	6.		鐘點費支付數與實際授課時數相符(檢附實際課程表)。		
	7.		出席費支付數與實際出席場數相符，且受補助單位人員不得支領，本機關人員及應邀機關指派出席代表不得支領。		
	8.		表演費支付數與實際表演場數相符。		
	9.		如有涉及所得稅及健保費補充保費部分，已分別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10.		受補助單位不得以自有場地出租列為場地費。		

1. 僅補助金額之原始憑證須送回，並依經費支出明細表所列受補助項目依序裝訂。
2. 檢核結果“是”者請用「✓」表達，檢核結果為“否”者，請補正錯誤或缺漏之原始憑證。
3. 無該項原始憑證類別時，請在已檢核欄用「-」表達。

幼兒園承辦人：[REDACTED]

幼兒園園長(或負責人)：[REDACTED]

審查人員

幼教科承辦人

股長

專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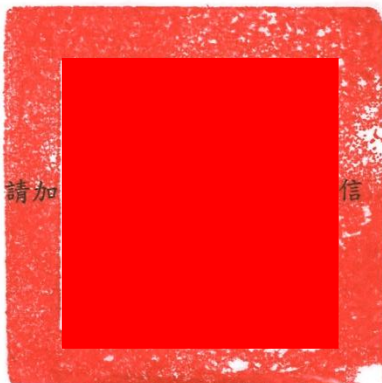
科長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領據

茲收到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撥學年度補助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幼兒園補助金額

(有錯要重寫)

幼兒園名稱		金額						
統一編號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幼兒園地址		上列金額請以大寫(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表示						
連絡電話								
匯款機構								
分行及代號 (共7碼)								
匯款戶名	臺							
匯款帳號								

注意事項：每欄位皆須確實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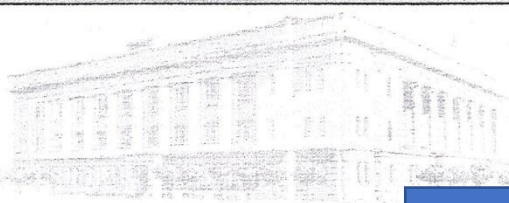
臺灣銀行

BANK OF TAIWAN

台銀台中

銀行代號	帳	號
(004)		

活期存款存摺



全行代付
領用序號：0

戶名：

影本與正本相符
先生小姐

PASSBOOK DEMAND DEPOSITS

存摺騎縫
處要蓋與
正本相符
及園長章

承辦人：

會計：

園長：

中華民國

日期請務必填寫

臺中市私立 [] 幼兒園
支出明細表

計畫名稱： []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依照國教署
幼兒園核定
表依序向下
填寫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動支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款	備註
經常門小計					
1	冷氣	110,000	110,000	0	資本門
2	校門口地板抵石	90,000	90,000	0	資本門
資本門小計		200,000	200,000	0	
合計		200,000	200,000	0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分攤比率(%)		
1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200,000	100.0%		
2	臺中市 [] 幼兒園	0	0.0%		
3					
4					
合計		200,000	100.0%		
<small>填表注意事項：</small>					
<small>一、經費項目請依「工程類經費預算表」、「財物類經費預算表」及「經常門經費概算表」項目填列。</small>					
<small>二、「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及「工程管理費」項目應於備註欄位敘明計算方式，並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及契約計價條款(應含「契約(封面及計價條款影本)」、「保險費(底價)」、「保險(契約數)」及「工程之底價數及預算數」)。</small>					
<small>三、未執行項目依規定應繳回者，請於期限內辦理繳回。</small>					

承辦單位 []

主辦會計 []

校長 []

(輔導學校專任會計核章)

1. 支出機關分攤表需填寫

2. 幼兒園全銜要寫

3. 分攤基準算法

國教署分攤基準:(國教署分攤金額/合計)*100%

幼兒園分攤基準:100%-國教署分攤基準

依照支出明細表核定
表依序向下填寫

用途說明寫計畫名稱
及用途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私立 [] 幼兒園申請單暨黏貼憑證用紙

憑證編號	支出科目	金額	用途說明
1	冷氣	110,000	111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改善教學環境。

發票金額

承辦人	驗收或證明	會計單位	園長
[]	[]	[]	[]

採購單 XP [] 統一發票 (二聯式)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9 日
買受人: 臺中市 [] 幼兒園
地址: []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冷氣	2	55,000	110,000	
總計			110,000	

總計新臺幣 壹仟壹拾壹萬 仟 佰 拾 元
課稅別 應稅 零稅率 免稅

1. 承辦人不可跟驗收同一人
2. 會計單位不可與園長同一人
3. 承辦人和請購單位同一個印章
4. 驗收或證明和總務單位同一個印章
5. 憑證請購單位寫幼兒園全銜
6. 憑證申請日期壓發票日期當天或以前
7. 預估金額均需含稅
8. 估辦欄無須填寫

請購單位	臺中市 [] 幼兒園	申請日期	[] 日	估辦日期				
採購品名	規格(樣式)	數量	單位	預估金額		最低金額單價	總價	備註
				單價	總額			
整庭院工程		1	式	65,000	65,000			
合計					65,000			
請購單位	總務單位	會計單位	園長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商號：[Redacted]

地址：[Redacted]

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天煙木	10	2100	21000

合計新臺幣 貳萬壹千 0 百 0 拾 0 元 0 角 分 整

互助合作 增產報國 501

銀貨兩訖

1. 幼兒園全銜(不可寫台中市)
2. 品名、數量、單價、總額務必寫(不可寫簡寫字)
3. 發票章務必寫“免用統一發票字樣”
4. 如果以上有修改均蓋廠商負責人私章(請劃掉補字，不可用立可帶修改)

統一發票(含 2 聯單、3 聯單、電子發票)

2 聯單-1 張

統一發票 (二聯式)

一年五、六月份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

買受人：臺中市禾 [Redacted] 兒園

地址：[Redacted]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
雙水槽平台	1台	22600	22600	
工作台櫃	1台	23700	23700	
雙層上架	1台	13700	13700	

總計 60,000

總計新臺幣 陸萬零仟零佰零拾零元

課稅別 應稅 零稅率 免稅

第二聯 收執

1. 幼兒園全銜(不可寫台中市)
2. 品名、數量、單價、總額務必寫(不可寫簡寫字)
3. 發票章如有負責人全名無須蓋廠商負責人私章，反之如果沒有，須加蓋負責人私章
4. 如果以上有修改均蓋廠商負責人私章(請劃掉補字，不可用立可帶修改)
5. 科目分配
資本門:單價 1 萬元以上(含)
經常門:單價低於 9,999 元以下(含)

[Redacted]

台中市豐原區

3 聯單-2 張

統一發票 (三聯式) 買受人註記欄 5-6

買受人: 臺中市 [redacted] 佩園

統一編號: 455208173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7 日

採購地址: 規格(縣市) 鄉鎮區 單位 路街 段 估 巷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修繕地面整地工程一式 (含樹木移除)	160100		160,100	
銷售額合計			160,100	
營業稅	應稅	零稅率	免稅	
總計			168,105	

總計新臺幣 (中文大寫) 壹仟 佰壹拾陸 萬捌仟 壹佰零 拾伍 元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第二聯 扣抵聯

※應稅、零稅率、免稅之銷售額應分別開立統一發票，並應於各該欄打「✓」。
買受人註記欄之註記方法：營業人購進貨物或勞務應先按其用途區分為「進貨及費用」與「固定資產」，其進項稅額，除營業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屬不可扣抵外，其餘均得扣抵，並在各該適當欄內打「✓」符號。

[redacted] 有限公司

請款明細

111年 6月 7日

[redacted] 台照

工程名稱: [redacted]

工程地點: [redacted]

項次	品名	規格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1	搬運石板挖土整地	工	4	2,500	10000	
2	鏟土車	式	1	5,000	5000	
3	廢土清運費	式	1	8,000	8000	
4	混凝土泥作	M2	54	600	32400	
5	後巷樹木修剪搬運	工	6	2,500	15000	
6	機械耗材油料費	式	1	3,500	3500	
7	清運夾子車	車	1	12,000	12000	
8	樟樹斷根用挖土機	式	1	7,500	7500	
9	斷根整地工資	式	1	3,500	3500	
10	鐵門軌道及門柱整作	式	1	15,000	15000	含材料
11	混凝土泥作	式	1	9,000	9000	含材料
12	巷道廢土磚石清理工	工	5	2,500	12500	
13	清運費	式	1	12,000	12000	含鐵門處廢土
14	6分清碎石(鋪巷道)	M3	4	1,800	7200	含運費
15	鋪碎石工資	工	3	2,500	7500	
16						
17						
18						
19						
20						

小計 NT\$ 160,100

營業稅 5% NT\$ 8,005

總價新台幣 壹拾陸萬捌仟壹佰零伍元整 NT\$ 168,105

- 如發票數量出現「1批、1式、1套」需附「出貨單明細」或「請款單明細」，且加蓋店章
- 明細品名、數量、單價、總額務必寫(不可寫簡寫字)
- 明細含稅需跟發票金額一致

電子發票

電子發票證明聯

2022-07-20

格式：25

與正本相符

發票號碼：DJ47865791
 買方：[Redacted]
 統一編號：[Redacted]
 地址：[Redacted]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廣告牆面+防撞泡棉+中空板貼字(廣告)	1	13,333.000	13,333	以上估價含施工
泡棉(防撞)	1	9,429.000	9,429	
銷售額合計			22,762	營業人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營業稅	應稅	V	零稅率	免稅
總計			23,900	
總計新台幣 (中文大寫) 零仟零佰零拾貳萬參仟玖佰零拾零元整				

電子發票證明聯
 111年05-06月
 AK-[Redacted]
 2022-05-14 11:59:45 格式:25
 隨機碼:7361 總計:20000
 賣方:[Redacted] 買方:74000002

銷貨明細表
 電腦設備、週邊、耗材
 Z242Z242 \$19048TX

銷售額 \$19048
 稅額 \$952
 總計金額 \$20000

電腦主機含螢幕一台
 訂立編號:0020123

業務:2431

與正本相符

1.電子發票(無 QR Code)需
 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園長章
 2.留意統編及園所全銜是否有
 出現

1.電子發票(有 QR Code)
 需複印一份加蓋與正本相
 符及園長章
 2.留意統編是否有出現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 [Redacted]

所屬年度: 110

計畫名稱: 110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計畫主持人(機關首長): 楊振昇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函日期: [Redacted]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 年 月 日

百分比: 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 (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 計畫金額 (A)	國教署核定 補助金額 (B)	國教署 撥付金額 (C)	國教署 補助比率 (B-D)/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 國教署結餘款 (G=F*D-(B-C))	備 註
臺中市 [Redacted] 幼兒園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300,000	0	0	請查填以下資料: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依計畫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免繳回 _____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_____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繳回 0 元)
合 計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300,000	0	-0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勾選「是」者, 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金額 _____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彈性經費 支出機關分攤表:				實支總額(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備註說明)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 其餘金額計於「資本門」支用
1	國教署			\$	300,000		100.00%	
2	臺中市 [Redacted] 幼兒園						95% 之原因說明	
3								
4	合 計			\$	300,000			

業務單位: [Redacted]

主(會)計單位: [Redacted]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Redacted]

1. 依據核定公文轉寫國教署核定文(範例:111 年 00 月 00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10000 號函)
2. 依核定表勾選經常門及資本門
3. 有自籌款都不要寫
4. 請照範例有勾選均要勾起來
5. 執行比率均 100%

申請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補助經費執行成果報告

項次	2	項目	校門口地面振石
改善前照片 (設施設備為新 申購者免填)			
改善後照片 (倘涉及「幼兒 園及其分班基本 設施設備標準」 所定高度、深 度、間距等相關 規範者，應併同 標示測量結果)	 <div data-bbox="1007 981 1402 1211"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color: red; text-align: center;"> 111 學年度 教育部補助 經費購置 </div>		
改善方法	校門口地面整修		

備註：

1. 本表項目請依經費核定表所列核定補助項目依序填列，並請分別提供改善前及改善後成果照片。
2. 補助項目僅涉及「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所定高度、深度、間距等相關規範者，應併同標示測量結果。
3. 表

1. 項次請照核定表依序排序

2. 項目需與核定表一致，且數量要與憑證上吻合

3. 改善方式要寫

4. 照片物品或工程需寫“ 111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經費購置”

字樣(不清楚就要一張遠照一張近照)

5. 表格請勿刪減